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3年11月19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連絡人：周主任執行官隆光

連絡電話：04-23756815、0912373881

**超商繳款是真的，請民眾接獲傳繳通知書時，應小心求證，
但勿一律認係詐騙集團所為而不理，以免權益受損。**

網路 facebook、line 上最近流傳一則訊息載明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寄給某國際有限公司之傳繳通知單，且註記「最新詐騙手法，跟執行署公文書一模一樣，差在下面多了超商繳費條碼，司法院的公文書不會有超商繳費的服務」，並附有傳繳通知書之影像為憑。臺中分署知悉這則訊息後，立即檢視這張傳繳通知書，發現上印有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的關防，載有書記官及行政執行官的姓名，電話及傳真號碼係臺中分署的，也確實有受理移送機關移送該公司之案件，鄭重表示這張傳繳通知書是真的，確由臺中分署發出，並非詐騙集團所偽造之最新詐騙手法。

臺中分署進一步表示，稅務、勞健保、監理及地方政府裁決處等移送機關移送民眾滯欠金額在新台幣二萬元以下之案件，為方便民眾繳納，所發之傳繳

通知書，均可在超商繳款，而民眾在超商繳納時，超商服務人員會刷傳繳通知書之條碼，刷過了即表示傳繳通知書是真的，因為傳繳通知書上的條碼是超商與移送機關簽約後所給的，詐騙集團不可能會與超商簽約然後通知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分署去發傳繳通知書寄給民眾，網路所傳執行機關不會有超商繳費服務是不正確的。

臺中分署非常關心民眾權益，深怕民眾因為詐騙集團手法防不勝防而把真的都誤認是假的不予理會，因而遭致財產被查封拍賣嚴重損及權益的情事發生，鄭重呼籲民眾若有接獲相類似的傳繳通知書，認有疑問時，可透過中華電信查詢執行機關之電話號碼，然後打電話向該執行機關查證確認真偽，以保障自身權益，切勿受到搥惑，自行認定是詐騙集團所為而拒不繳納。